

附件: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县医院
西新建市政工程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7326496073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崔斌 (签章)

联系人: 刘春阳

联系电话: 19991077098

评价时间: 2022 年 3 月 1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县医院西新建市政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6108317326496073		实施单位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0	68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80	68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县医院西新建市政工程按时完工，方便居民出行			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县医院西新建市政工程按时完工，方便居民出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县医院西新建市政工程	≥4	≥4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680	68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	≥1000人	≥1000人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明显改善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交通拥堵改善程度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9	在一些时间段，交通拥堵比较严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8	通过实际入户调查，填写入户调查表，满意度为95%，将以群众需求为目标，完成高质量项目	
总分					100	95		

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市政工程

项目 2021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经十六路道路全长 1641.348m，规划红线宽 18m，属城市支路，为新建工程。

经十七路工程范围为南起经十六路，与大理路相交，北至人民路，道路全长 363.197m。

经十八路主线南起经十六路，与大理路相交，北至连接线，道路全长 363.030m；连接线，全长 227.840m。

2. 项目建设内容：经十六路工程起点至 K0+243.602 段和 K1+360.282 至工程终点段：道路红线宽度为 18m，单幅路，其中车行道宽 9m，两侧路侧带各宽 4.5m。K0+243.602 至 K1+360.282 段：道路红线宽度为 18m，单幅路，其中车行道宽 9m，一侧路侧带宽 6m，一侧（临高速）路侧带宽 3m。

经十七路规划红线宽度为 26.5m，单幅路，其中车行道宽 18m，两侧路侧带各宽 4.25m；属城市次干路，为新建工程。

经十八路连接线，全长 227.840m，经十八路规划红线宽度为 26.5m，单幅路，车行道宽 18m，两侧路侧带各宽 4.25m。连接线规划红线宽 15m，单幅路，车行道宽 10m，南侧人行道宽 5m。

(二) 项目目标

2021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市政工程	
主管部门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80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市政工程按时完工，方便居民出行			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市政工程按时完工，方便居民出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县医院西新建市政工程	≥4	≥7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680	68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	≥1000人	≥1000人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交通拥堵改善程度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在一些时间段，交通拥堵比较严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5%	通过实际入户调查，填写入户调查表，满意度为95%，将以群众需求为目标，完成高质量项目	

1. 总体目标：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县医院西新建市政工程完成；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市政工程款支付，改善人们的出行，减少道路修整出现的损失，提升人民幸福感。

2. 年度目标：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县医院西新建市政工程项目完工。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县医院西新建市政工程”专项经费属于上级财政资金，资金共投入680万元。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县医院西新建市政工程”主要用于支付工程款。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项目共支付资金 680 万元，工程已完工，正在决算中，具体支付以后期审计报告为准。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1.12.30	一般债券		50
2	2021.12.10	县级专项		20
3	2021.12.7	一般债券		100
4	2021.12.29	一般债券		400
5	2021.7.22	一般债券		80
6	2021.8.5	一般债券		9.354227
7	2021.12.10	一般债券		14
8	2021.12.29	一般债券		6.6457.73
		合计		680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十六路、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县医院西新建市政工程项目已完成，绩效自评得分 95 分，等级为“优”。社会效益指标扣 1 分、得 9 分，生态效益指标扣 1 分、得 9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扣 1 分、得 9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扣 2 分，得 8 分。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根据子洲县财政局制定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子财发〔2021〕194 号)。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项目管理制度不规范，工程后续维护管理不到位；导致后续可持续影响力下降，群众知晓率及满意率达不到百分之百。

(二) 改进措施 加强相关管理制度的制定，指定专人负责工程后续管理工作；提升人民群众的参与和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的参与率及满意率。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评 价 人 员	拓鑫	局长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拓鑫
	崔斌	副局长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崔斌
	高攀	干事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攀
	刘春阳	干事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刘春阳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